



海巡署偵防分署花蓮查緝隊新聞稿

107年8月31日

越南偷渡犯來台產子 花蓮海巡受理自首

海巡署偵防分署花蓮查緝隊偵辦非法入出國案件期間，有民眾向該隊檢舉，一名越南女子偷渡入境後在醫院產下一子，該女欲投案自首。

該隊接獲檢舉即會同移民署新竹市專勤隊與檢舉人聯繫，經向該越南女子策動後，復於107年8月29日上午於新竹市香山區等候，同日10時許一越南女子現身，經該隊出示證件盤問後，確認為欲自首之越南女子；經查該女現年27歲，數年前未經許可入境後在台打零工維生，107年1月懷孕產下一男嬰，因無法兼顧工作及照顧嬰兒，故透過友人向該隊投案自首；全案依違反入出國移民法移送新竹地檢署偵辦。

近年來我國海域陸續發生越南偷渡犯自行駕船偷渡上岸情事，甚有因海象不佳船筏翻覆而導致偷渡犯溺斃之憾事；故本隊在此呼籲民眾勇於檢舉不法，本隊將秉持致力於維護社會治安及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的決心下，持續各項專案查緝工作，以淨化社會治安，保障人民權利；且在此呼籲民眾應多

加利用海巡「118」報案專線檢舉不法。

發稿單位：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偵防分署花蓮查緝隊

聯絡人：專員簡志豪

電話：0932-496-992



越南女子攜子投案自首(地點新竹市香山區)



花蓮查緝隊偵查員核對偷渡犯身份(地點新竹市專勤隊)